

发挥代表作用 加强政治建设

——2018年市人大常委会推进自身建设工作掠影

□本报记者 张 立

特/别/策/划

2018年，市人大常委会坚持人民立场，将充分发挥代表作用作为工作重点和做好人大工作的基础来抓，尊重代表主体地位，积极主动为代表履职尽责，发挥作用搭建各类平台，做好服务保障。高度重视常委会及机关的自身建设，把思想政治建设放在突出位置，持之以恒优化队伍作风，持续完善机关运行机制，提升了履职能力、理论素养和创新活力。



代表建议办理情况专题视察

为代表履职尽责



代表调研活动

强化自身建设



《监察法》讲座

新闻回放>>>

2018年3月27日，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9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太仓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市人大代表在市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履职的办法》。在制度层面进一步保证了市人大代表在市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能依法充分行使代表职权，履行代表义务。会上强调，参加闭会期间的履职活动是代表在大会期间履职的基础和延续，市人大常委会相关工作机构要切实做好闭会期间代表履职的服务保障工作，各市代表小组要精心组织好各项代表活动，支持代表们充分发挥主体作用。

工作概览>>>

2018年，市人大常委会进一步加强了代表履服务的保障。有序推进“人大代表之家”提档升级工作，试点建立村（社区）选民接待室，强化代表履职阵地建设，以“互联网+”思维打造数字版“人大代表之家”，启动太仓智慧人大代表履职信息管理系统建设，代表履职信息实行网上登记，及时通报代表活动及相关工作动态，促进代表履职更加高效便捷。修订完善人大代表闭会期间履职办法，丰富代表履职活动的内容和形式，邀请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和参加调研、视察、检查，组织代表旁听法院庭审，拓宽知情知政渠道。

新闻回放>>>

2018年10月26日，根据苏州市人大《关于开展市人大代表统一接待日活动的通知》精神，我市开展了苏州市市人大代表统一接待日活动。活动在城厢镇人大代表之家、浏河镇人大代表之家、浮桥镇人大代表之家和娄东街道人大工委人大代表之家同时举行，参加活动的代表充分听取了群众的意见和建议。

工作概览>>>

2018年市人大常委会不断加强联系沟通工作。常态化开展主任接待代表日活动，围绕经济提质增效、生活垃圾处置、深化医联体改革、振兴中医中药、“331”火灾隐患整治等主题听取代表意见建议。严格执行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制度，保持常委会组成人员和代表的经常性联系。扎实推进代表接待选民活动，有序组织市、镇两级代表向选民述职，认真做好社情民意收集分析和意见分级分类处理反馈工作，充分发挥代表密切联系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

新闻回放>>>

2018年9月20日，市人大常委会组织部分市人大代表，对市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上代表提出的关于垃圾处理、垃圾资源化回收利用等方面建议办理情况进行专题视察。代表们先后在太仓协鑫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餐厨垃圾处理场和世纪苑小区进行了视察，听取了市城管局关于垃圾处理和利用的现状、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今后工作计划的汇报，并发表了意见和建议。

工作概览>>>

2018年，市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完善议案建议分类办理、全程公开、科学评估等机制，视察、听取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着重提高代表议案建议办理质量。重点建议实行市人大常委会分管主任牵头督办、各委室重点督办，市政府分管市长牵头领办、相关部门对口承办、市政府办公室统一督办的联动机制，使代表建议办理得到保障。

新闻回放>>>

2018年12月12日，市人大常委会召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交流会暨人大工作务虚会。会议指出，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科学阐述了国家根本政治制度的历史必然、特点优势、实践要求，明确提出了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的重大原则、思路举措、重点任务。我市各级人大要深入学习领会这一重要思想，自觉用以指导和推进新时代人大工作。

工作概览>>>

2018年，市人大常委会持续加强思想政治建设。市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党的领导，自觉以党的十九大精神统领人大工作，充分发挥党组领导核心作用，认真抓好各级党委重要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扎实做好人大机关党建各项工作，推进支部的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抓好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落实，切实维护好人大机关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新闻回放>>>

2018年6月20日，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11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太仓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讨论、决定重大事项的规定》，进一步明确了市人大常委会讨论决定重大事项的原则和范围，规范了相关工作程序和机制，对于保障和规范市人大常委会依法行使讨论、决定本行政区域内重大事项的职权，推进科学民主决策，更好地发挥人大职能作用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工作概览>>>

2018年，市人大常委会进一步完善了各项工作机制。始终把人大履职的制度化、规范化建设放在重要位置，严格执行市人大常委会会议规则、党组工作规则、人事任免办法和法制、财经委员会工作规则等运行制度。制定出台了市人大常委会讨论决定重大事项的规定，用制度来保证工作的稳定性和连续性，推进科学民主决策，有效发挥了人大监督职能。

新闻回放>>>

2018年8月9日，市人大常委会举办《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讲座。邀请法学专家，就《监察法》的立法背景、基本情况、核心内容等三个方面进行了详细解读。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市人大法制委员会组成人员、市人大常委会内务司法工委委员、市人大机关全体干部等参加讲座。通过本次讲座，听课人员对《监察法》的出台背景、意义及条文内涵等有了更为全面的了解，为今后更科学地履行职权打下良好基础。

工作概览>>>

2018年，市人大常委会以建好“两个机关”为目标要求，着眼队伍素质提升，以务实精干的干部队伍为人大履职增强“底气”；着眼履职方式优化，坚持寓监督于支持之中的工作理念，加大专题调研力度，以柔性监督手段促刚性成果转化；着眼全市人大工作“一盘棋”思想，努力构筑多级联动的工作机制，以良好的内外部环境为人大履职凝聚合力。积极配合上级人大开展监督活动，注重加强对区镇、街道人大工作的联系指导，增强了做好人大工作的共识，为人大履职凝聚合力。



人大代表在港区调研